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56/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S/3/08/1

環境事務委員會

改善空氣質素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2009年2月12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余若薇議員, SC,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李永達議員
林健鋒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缺席委員：陳克勤議員
陳健波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項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3)
陳嘉信先生

環境保護署署理助理署長(空氣質素政策)
莫偉全先生

環境保護署首席環境保護主任(空氣政策)
彭錫榮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議程第II項

香港城市大學

生物及化學系副教授
張潤興博士

香港科技大學

土木及環境工程學系副教授
劉啟漢教授

香港大學

講座教授
賀達理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

社區及家庭醫學系
黃子惠教授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1)1
余麗琼小姐

列席職員：高級議會秘書(1)2
鄧曾藹琪女士

I. **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732/08-09號文件 —— 2009年1月13日
會議的紀要)

2009年1月13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2. 在討論開始前，主席告知委員檢討空氣質素指標及制訂長遠空氣質素策略顧問小組(下稱"顧問小組")和顧問公司未能應要求出席會議。政府當局在2009年1月23日發出的函件中表示，顧問小組和顧問公司現正為舉辦公眾論壇以收集公眾對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意見，進行最後階段的籌備工作，因此不宜出席會議。在有關檢討完成後，便會向小組委員會提交文件。

II. 空氣質素指標及其對健康造成的相關影響

與香港城市大學張潤興博士舉行會議

3. 張潤興博士申報利益，表明他是環境保護署的前僱員，並曾參與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首個公眾論壇。

與香港科技大學劉啟漢教授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733/08-09(01)號文件)

4. 劉啟漢教授向委員簡介其意見書。

與香港大學賀達理教授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733/08-09(02)號文件)

5. 賀達理教授重點講述其意見書所載的要點。

與香港中文大學黃子惠教授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733/08-09(03)號文件)

6. 黃子惠教授向委員講述其意見書的內容。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531/08-09(03)號文件——政府當局就檢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的進展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733/08-09(04)號文件——因應2009年1月13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立法會CB(1)767/08-09(01)號文件——政府當局就檢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檢討目標和範疇提供的文件)

7.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3)簡略回應學者提出的各點。

8.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9.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隨後一星期回覆可否安排在2009年3月19日舉行會議，讓小組委員會與顧問公司交換意見。

III.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56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3月16日

環境事務委員會

改善空氣質素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9年2月12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通過會議紀要			
000001 - 000321	主席	2009年1月13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000322 - 000700	主席	主席提述政府當局的函件，當中解釋檢討空氣質素指標及制訂長遠空氣質素策略顧問小組(下稱"顧問小組")和顧問公司未能出席會議的原因	
議程第II項 —— 空氣質素指標及其對健康造成的相關影響			
000701 - 000731	香港城市大學 (下稱"城大") 張潤興博士	張潤興博士申報利益，表明他是環境保護署的前僱員，並曾參與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首個公眾論壇	
000732 - 002335	香港科技大學 (下稱"科大") 劉啟漢教授 主席	劉啟漢教授向委員講述其意見書(立法會CB(1)733/08-09(01)號文件)的內容，當中的要點綜述如下— (a) 由於空氣質素指標對於決定工程計劃可否在環境影響評估程序中獲得接納及空氣污染指數所反映的空氣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質素狀況十分重要，因此，一套寬鬆的空氣質素指標會成為縱容污染的工具，而一套良好的空氣質素指標則可推動改善空氣質素；</p> <p>(b) 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第311章)，以清楚述明保障公眾健康是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基本指導原則，這點至為重要；</p> <p>(c) 香港應採用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作為本身的空氣質素指標，但短期而言可因應實際情況容許超出指標，並將指標逐步收緊至一個可接受的水平；及</p> <p>(d) 若不可即時採用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便應在現時的檢討工作中為最終採用該套指引訂立清晰目標</p>	
002336 - 003200	香港大學(下稱"港大")賀達理教授	<p>賀達理教授重點講述其意見書(立法會CB(1)733/08-09(02)號文件)所載的要點－</p> <p>(a) 污染的額外風險及紓減措施的成效應轉化為金錢價值，藉以推動政策；</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香港的空氣質素惡化是市民健康承受更大風險的直接指標；</p> <p>(c) 應透過減少令市民暴露於污染的環境，而不是選擇訂立任何一種限值，例如空氣質素指標，以達致保障健康的目標；及</p> <p>(d) 香港有必要設立一個獨立、可持續營辦和在知識層面上具有誠信力的環保機構</p>	
003301 - 005207	香港中文大學 (下稱"中大") 黃子惠教授	<p>黃子惠教授向委員講述其意見書(立法會CB(1)733/08-09(03)號文件)的內容，當中的要點綜述如下－</p> <p>(a) 多項透過觀察及實驗進行的研究顯示，健康欠佳與空氣污染存在因果關係，空氣污染會影響體能和引致早逝、心臟病及肺病；</p> <p>(b) 香港是亞洲的國際都會，應以採用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為目標，向全球顯示本港致力解決空氣污染問題；</p> <p>(c) 應考慮實施思匯政策研究所在其意見書所述的一籃子改善空氣質素措施；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d) 跨境合作對於從排放源頭(包括燃煤發電廠、工廠、交通工具、礦場、港口、重工業及煉油廠)控制香港及珠江三角洲(下稱"珠三角")地區的空气污染非常重要	
005208 - 010145	主席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p>(a) 當局清楚知悉劉啟漢教授及黃子惠教授的意見，因為他們是顧問小組成員；</p> <p>(b) 保障公眾健康確實是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指導原則。事實上，《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所訂的空氣質素指標旨在為公眾利益(包括公眾健康)而促進對空氣的保護及最佳運用；</p> <p>(c) 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為所有國家建立本身的空氣質素指標奠定良好基礎。然而，到底應直接採用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抑或應採取循序漸進的方式和訂立中期目標，則應由個別國家自行決定；</p> <p>(d) 在實行空氣質素管理策略前，除要考慮配套及技術規劃外，亦要仔細分析多項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宜，例如這些策略對電費、交通業的營運費用及交通票價的影響；</p> <p>(e) 顧問公司現正根據在技術及健康方面進行的研究，分析各項空氣質素管理策略的成本效益；及</p> <p>(f) 在訂立空氣質素指標方面，跨境合作至為重要，因為區域空氣質素對粵港雙方均有影響</p>	
010146 - 011002	李永達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李永達議員的意見如下－</p> <p>(a) 關於健康欠佳與空氣污染之間存在因果關係的問題，政府當局以港人的預期壽命長為藉口，誤導公眾；</p> <p>(b) 政府當局已表明立場，就是採取循序漸進的方式收緊空氣質素指標，並根據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訂立非常低和可達致的中期目標。檢討空氣質素指標只是偽裝；及</p> <p>(c) 現時急須採取措施改善路邊空氣質素，包括設立"空氣清新區"及重整巴士路線</p>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a) 新的空氣質素指標會較過往的指標嚴格，而顧問公司已初步建議定期檢討現行空氣質素指標，藉以評估本港是否需要進一步收緊空氣質素指標，以及這樣做是否切實可行；</p> <p>(b) 鑒於現時的空氣污染水平，當局必須致力減少發電及工業操作產生的廢氣，以符合新的空氣質素指標；及</p> <p>(c) 當局亦會推行措施減少路邊的廢氣，以補足過往的工作，例如重整巴士路線、使用歐盟V期柴油，以及石油氣的士和小巴計劃</p>	
011003 - 011830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p>劉健儀議員詢問以下事宜－</p> <p>(a) 鑒於似乎大部分國家均採用循序漸進的方式，並且尚未達致世衛所訂的空氣質素指引的最終目標，現時有否國家一次過採納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及</p> <p>(b) 當局有否與內地合作，劃一珠三角地區的車輛及船隻所用的燃料</p>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a) 全球並無國家為了達致世衛所訂的空氣質素指引的最終目標，設定確實的時限；</p> <p>(b) 廣東省政府已致力收緊燃料標準。現時，大部分珠三角地區所採用的標準燃料為等同歐盟III期標準的燃料。廣東省當局表示，預計在2010年或之前，珠三角地區會採用等同歐盟IV期標準的燃料，作為標準燃料；及</p> <p>(c) 本地渡輪會進行使用超低硫柴油試驗計劃。當局亦會進一步研究船隻的減排措施</p>	
011831 - 013201	<p>何秀蘭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科大劉啟漢教授 港大賀達理教授</p>	<p>何秀蘭議員關注以下事宜－</p> <p>(a) 當局應告知公眾有關使用過時的空氣質素指標對健康的害處；</p> <p>(b) 必須管制政府船隻排放的廢氣；及</p> <p>(c) 與排放過量黑煙的車輛不同，缺乏妥善保養的石油氣車輛所造成的空氣污染難以察覺，因為肉眼不能看見</p>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p>(a) 公眾可從空氣污染指數得悉香港的空氣質</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素。現行檢討的目的是收緊現時的空氣質素指標，使一般市民的健康得到更佳保障；及</p> <p>(b) 政府船隻自2006年起已轉用超低硫柴油。當局現正致力鼓勵在香港水域航行的船隻使用更潔淨的燃料，首先推行的措施是在本地渡輪試用超低硫柴油</p> <p>劉啟漢教授的意見如下－</p> <p>(a) 雖然使用石油氣為車輛燃料會令揮發性有機化合物(例如甲醛)增加，但這方面的影響會因可吸入懸浮粒子減少而被抵銷，而可吸入懸浮粒子對健康造成的影響更大；及</p> <p>(b) 應進行更多研究，探討車輛廢氣對健康的影響</p> <p>賀達理教授的意見如下－</p> <p>(a) 香港的空氣質素惡化是市民健康承受更大風險的直接指標；及</p> <p>(b) 港大及中大已計算與空氣質素欠佳有關的健康風險，並已把這些風險轉化為到醫院求診及可避免死亡的數字</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3202 - 013448	中大黃子惠教授	<p>黃子惠教授回應劉健儀議員先前提出的關注事項時表示－</p> <p>(a) 現時美國實施嚴格的空氣質素指標，以管制微細懸浮粒子(PM2.5)，但香港並無實施有關的空氣質素指標；及</p> <p>(b) 除跨境合作外，當局應致力遏止本港的空氣污染問題，而這問題確實對香港的空氣質素造成直接影響</p>	
013449 - 014721	<p>甘乃威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港大賀達理教授 科大劉啟漢教授 中大黃子惠教授</p>	<p>甘乃威議員提出以下意見／質疑－</p> <p>(a) 不能接受環境局局長(下稱"局長")、顧問小組及顧問公司不出席會議，聽取學者的寶貴意見；</p> <p>(b) 收緊空氣質素指標，使其與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所訂的指標一致，是否國際趨勢；</p> <p>(c) 可否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中對空氣質素指標的提述，把"為公眾利益"修訂為"保障公眾健康"；</p> <p>(d) 政府當局應採取開放的態度接納持份者的意見，而非為檢討空氣質素指標設下預定目標；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e) 應制訂措施，協助受影響行業遵守新的空氣質素指標</p>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p>(a) 保障公眾健康的確是維護公眾利益的一環；及</p> <p>(b) 新的空氣質素指標會在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發出的技術備忘錄中訂明。當局可考慮在技術備忘錄中訂明空氣質素指標的目的是保障公眾健康，而無須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這樣做的立法程序較為簡單，亦收異曲同工之效</p> <p>賀達理教授的意見如下－</p> <p>(a) 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被認為是一套合理、合乎道德和可達致的指引。有關指引是根據多項關於空氣污染對健康的影響的新研究，並在廣泛諮詢全球居領導地位的科學家／醫療專家後制訂的；</p> <p>(b) 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為減少令市民暴露於污染的環境，以及設立就不遵守指引採取法律行動的機制，提供有力的依據；</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雖然沒有國家一次過採納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但各界期望美國等國家在改善空氣質素方面做得更多；及</p> <p>(d) 香港的廢氣排放水平較社會及經濟發展相若的國家的水平為高，因此有必要在香港進行更多關於環境管理的研究和工作</p> <p>黃子惠教授就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提出的意見如下－</p> <p>(a) 大部分國家在制訂空氣質素指標時各有考慮因素，而歐洲聯盟各國則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達致世衛的空氣質素指引；及</p> <p>(b) 在制訂環境管理策略時，包括在制訂新一套空氣質素指標時，政府已有"政治決心"</p>	
014722 - 020126	<p>主席 中大黃子惠教授 科大劉啟漢教授 港大賀達理教授</p>	<p>關於政府當局的文件表示，當局會"制訂可行方案，以修訂本港的空氣質素指標"，主席關注到政府當局在制訂空氣質素指標時，傾向於以切實可行為指導原則。她徵詢學者對以下事宜的意見－</p> <p>(a) 學者參與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程度；</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有否研究交通繁忙的道路附近的居民暴露於污染環境的程度，以及他們的健康受到甚麼影響；及</p> <p>(c) 就現時的技術發展而言，能否製造出最適合香港天氣及地理情況的環保車輛</p> <p>黃子惠教授的回應如下－</p> <p>(a) 行政長官在2008年10月發表施政報告後，局長曾簡介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情況；</p> <p>(b) 顧問小組花了大部分時間討論顧問公司的建議及管制策略，但討論制訂空氣質素指標的時間卻甚少；</p> <p>(c)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對公眾健康的提述不足。當局應考慮在該條例中清楚述明有必要訂立空氣質素指標，以保障公眾健康；及</p> <p>(d) 在沒有對照樣本作參考的情況下，難以進行追縱調查，探討交通繁忙的道路對附近居民的健康有何影響</p> <p>劉啟漢教授的回應如下－</p> <p>(a) 美國進行的健康研究顯示，兒童就讀的學</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校若鄰近交通繁忙的道路，他們的肺功能不及在遠離主要道路的學校就讀的兒童良好。因此，美國部分地方已制定法例，規定主要道路與學校之間必須預留300米緩衝地帶；</p> <p>(b) 科大曾研究香港的重型車輛可否使用液化天然氣，所得結論是此建議在技術上可行，但必須處理在操作及安全方面的影響</p> <p>賀達理教授的回應如下－</p> <p>(a) 美國的研究顯示，若在童年長期暴露於污染的環境，會引致肺部終身受損；</p> <p>(b) 1988年進行的一項本地研究亦顯示，在擠迫的地方居住的8至10歲兒童較易患上肺病；及</p> <p>(c) 在加州，暴露於含有氮氧化物的環境的最高程度遠低於香港一般監測站的水平，顯示香港的污染問題嚴重</p>	
020127 - 020300	何秀蘭議員 主席	<p>何秀蘭議員要求－</p> <p>(a) 法律事務部整合一份現行的環境法例所載與空氣質素有關的條文一覽表；及</p>	法律事務部須整合一份現行的環境法例所載與空氣質素有關的條文一覽表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學者提供核對清單，開列環境影響評估程序中與空氣質素有關的注意事項</p> <p>主席要求黃子惠教授提供他所提述的關於應如何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下的空氣質素指標的法律意見</p>	
020301 - 020837	<p>張潤興博士 主席 政府當局 甘乃威議員 李永達議員</p>	<p>張潤興博士詢問顧問公司將於何時完成報告，以及會否再作諮詢</p> <p>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p> <p>(a) 顧問公司現正為舉辦公眾論壇以收集公眾對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意見，進行最後階段的籌備工作；及</p> <p>(b) 當局會在隨後一星期回覆小組委員會可否在2009年3月19日舉行會議，讓小組委員會與顧問公司交換意見。顧問小組成員會以個人身份出席會議，不會代表顧問小組出席</p>	
020838 - 021017	<p>何秀蘭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p>	<p>何秀蘭議員要求在會議舉行前一星期向委員提供會議文件及顧問公司的報告，供委員參閱</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3月16日